法律援助服务指南

法律援助是国家建立的保障经济困难公民和特殊案件当事人获得必要的法律咨询、代理、刑事辩护等无偿法律服务，维护当事人合法权益、维护法律正确实施、维护社会公平正义的一项重要法律制度。

申请条件

1.尚未委托律师担任代理人、辩护人，也没有被指派法律援助人员提供法律援助。

2.在本省范围内，公民获得法律援助一般需符合法律援助经济困难标准和事项范围。对于通知辩护、通知代理案件，需符合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

哪些公民申请法律援助不受经济困难条件限制

有下列情形之一，当事人申请法律援助的，不受经济困难条件的限制：

（一）英雄烈士近亲属为维护英雄烈士的人格权益；

（二）因见义勇为行为主张相关民事权益；

（三）再审改判无罪请求国家赔偿；

（四）遭受虐待、遗弃或者家庭暴力的受害人主张相关权益；

（五）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哪些公民申请法律援助免予核查经济困难状况

法律援助申请人有材料证明属于下列人员之一的，免予核查经济困难状况：

（一）无固定生活来源的未成年人、老年人、残疾人等特定群体；

（二）社会救助、司法救助或者优抚对象；

（三）申请支付劳动报酬或者请求工伤事故人身损害赔偿的进城务工人员；

（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人员。

 法律援助事项范围

刑事案件无事项范围限制。

民事、行政案件的事项范围包括：

（一）依法请求国家赔偿；

（二）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或者社会救助；

（三）请求发给抚恤金；

（四）请求给付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

（五）请求确认劳动关系或者支付劳动报酬；

（六）请求认定公民无民事行为能力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

（七）请求工伤事故、交通事故、食品药品安全事故、医疗事故人身损害赔偿；

（八）请求环境污染、生态破坏损害赔偿；

（十）英雄烈士近亲属为维护英雄烈士的人格权益；

（十一）因见义勇为行为主张相关民事权益；

（十二）再审改判无罪请求国家赔偿；

（十三）遭受虐待、遗弃或者家庭暴力的受害人主张相关权益；

（十四）法律、法规、规章规定的其他情形。

刑事案件中哪些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可以申请法律援助

刑事案件的犯罪嫌疑人、被告人因经济困难或者其他原因没有委托辩护人的，本人及其近亲属可以向法律援助机构申请法律援助。

刑事公诉案件的被害人及其法定代理人或者近亲属，刑事自诉案件的自诉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刑事附带民事诉讼案件的原告人及其法定代理人，因经济困难没有委托诉讼代理人的，可以向法律援助机构申请法律援助。

申请材料

公民因经济困难申请法律援助应当提供下列材料：

（一）法律援助申请表，填写申请表确有困难的，可以口头申请，由法律援助机构或者转交申请的有关机构工作人员代为填写；

（二）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的身份证明，代理人代为提出申请的，应当提供申请人书面委托等有代理权的证明；

（三）经济困难说明材料或者个人诚信承诺，依法不受经济困难条件限制的申请事项除外；

（四）与所申请法律援助事项有关的材料。

公民应当如实提交申请材料，并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负责。

办理机构

向哪里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法律援助申请

 （一）民事、行政案件

 1.请求国家赔偿的，向赔偿义务机关所在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2.请求给予社会保险待遇、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或者请求发给抚恤金、救济金的，向提供社会保险待遇、最低生活保障待遇或者发给抚恤金、救济金的义务机关所在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3.请求给付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的，向给付赡养费、抚养费、扶养费的义务人住所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4.请求支付劳动报酬的，向支付劳动报酬的义务人住所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5.主张因见义勇为行为产生的民事权益的，向被请求人住所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6.请求工伤事故、交通事故、食品安全事故、环境污染事故、产品质量事故以及医疗损害赔偿的，向事故发生地或者被请求人住所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

 7.遭受家庭暴力、虐待、遗弃，维护合法权益的，向案件发生地或者被请求人住所地的法律援助机构提出。

 （二）刑事案件

刑事案件当事人申请法律援助的，向办理案件的公安机关、人民检察院、人民法院所在地同级司法行政机关所属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

 （三）向不同机构同时申请

申请人就同一事项向两个以上法律援助机构提出申请的，由最先收到申请的法律援助机构受理；同时收到申请的，由收到申请的法律援助机构在三个工作日内协商确定；协商不成的，由其共同的上一级司法行政部门在五个工作日内指定受理。

法律援助机构在哪里

法律援助机构服务窗口一般设在各地司法局公共法律服务中心或当地行政（便民）服务中心。您也可以到法律援助机构在乡镇（街道）司法所、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看守所、监狱、戒毒所、部队（人武部）、人民团体、律师事务所等部门或场所设立的法律援助工作站以及乡镇（街道）公共法律服务工作站办理，那里的工作人员会具体指导您申请法律援助。您还可以拨打12348公共法律服务热线，或者登录“江西法律服务网”http://jx.12348.gov.cn/申请法律援助。